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
類 科：衛生技術

科 目：衛生行政與法規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試依據醫療法第 84 條、85 條、86 條及 87 條，說明醫療廣告之定義、內容及其不得以那些方式為之。(25 分)
- 二、試依據菸害防制法第 4 條，說明菸品健康福利捐其課徵金額(5 分)；調高課徵金額時之評估因素(10 分)；以及其應用之分配及運作辦法(10 分)。
- 三、試述健保改革(二代健保)之三大核心價值(15 分)，並以此探討二代健保之補充保費。(10 分)
- 四、當前我國衛生行政單位正在推動「聰明吃，快樂動」之健康體重管理計畫，試由職場及社區等場域探討如何落實之策略。(25 分)